

##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1018号中航中心31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天广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陈潮、赵如冰、丘运良已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名独立董事的2019年度述职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内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7,879.22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6,676.2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924.06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11 元/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488,340.4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53,794.82 万元。上述财务指标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确认。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年度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合并）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9,240,634.67 元，公司（母公司）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25,509,373.65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00 元，加上公司（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37,890,160.58 元，2019 年度末公司（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12,380,786.93 元 { 2019 年度末公司（合并）实际可供分配利润-90,556,397.46 元 }。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性和流动资金的正常需要，公司 2019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2019 年度末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全部结转到下一年度。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9 年-2021 年）》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内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七、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内容发表了独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八、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内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九、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在担任

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并提议，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20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确保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在2020年度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自授信申请被批准之日或签订授信协议之日起）。

本项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有关授信合同、协议等文件。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批复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履行公司内部和银行要求的相应审批程序后具体操作各项授信业务品种。

**十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在下属子公司申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融资租赁等金融机构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156,000 万元，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及授权期限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投资期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为止，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内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追溯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内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盛屯锂业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四川盛屯锂业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容诚专字[2020]518Z0127 号），2019 年度盛屯锂业合并报表中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5.4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0.13 万元，低于 2019 年度承诺的净利润-608.84 万元，差异金额为 66.59 万元，盛屯锂业未实现 2019 年度业

绩承诺。盛屯锂业在 2019 年度内生产并实现了产品销售，2019 年度全年亏损金额大于过渡期内发生亏损金额，盛屯集团及姚雄杰先生需按照《关于四川盛屯锂业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补偿承诺》就盛屯锂业 2019 年的亏损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全额补偿。

独立财务顾问就该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关于四川盛屯锂业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十五、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内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一)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同时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有效推动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的公司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如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未能实施上述用途，或所回购的股份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条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 （三）回购股份的价格、定价原则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近期公司股价，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 元/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150%。具体回购价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缩股、配股、现金分红等除权除息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 （四）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 （五）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1、回购股份的种类：本公司已发行的 A 股股份。
- 2、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公司拟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 500

万股（含），占公司总股本的 0.67%；且不超过 1,000 万股（含），占公司总股本的 1.34%。

2018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9 年 2 月 18 日期间，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4,331,358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81%，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58%（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导致总股本增加）。

上述两次回购股份的合计数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0%，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缩股、配股、现金分红等除权除息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 **（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2、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 **（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授权事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



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有关规定择机回购公司股份，包括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数量、方式等；

2、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3、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并进行相关申报；

4、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5、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及处置回购股份所必须的事项。

本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股份报告书》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邓婷女士为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内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九、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内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

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内控鉴证报告强调事项整改的议案》；**

《董事会关于内控鉴证报告强调事项整改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事项已实施完成，由于上述新增股份的发行，公司注册资本由 535,343,457 元增加至 743,934,058 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股本变动情况以及最新修订的《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应的章程修改、工商变更等相关手续。《公司章程》修订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及《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四、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五、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六、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